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7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1段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謝妤婷
電話：03-3194510#6013
電子信箱：1007366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4000954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1E_114000954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體育總會保齡球委員會辦理「114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保齡球錦標賽」申請變更競賽日期、報名方式一案，請轉知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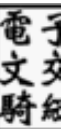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市體育總會114年6月24日桃體總字第1140000507號函暨所屬保齡球委員會(下稱保委會)114年6月16日桃體保齡球字第1140616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賽事由本局主辦，保委會承辦，因故變更競賽日期、報名方式及會議及報到日期等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變更競賽日期：

- 1、原訂114年7月5日至6日假中壢亞運保齡球館辦理，變更為114年8月9日至10日假原場地辦理。
- 2、原訂114年7月19日至20日假楊梅保齡球館辦理，變更為114年8月16日至17日假原場地辦理。
- 3、原訂114年8月2日至3日假大桃園保齡球館辦理，變更為114年8月30日至31日假原場地辦理。

(二)報名方式調整：



學務處 114/07/03 08:50



1140005124

有附件

1、報名期限：原訂自114年6月1日至30日止，變更為自114年6月1日至7月26日止。

2、報名方式：原採紙本報名變更為線上報名。

3、報名費用：原訂新臺幣(下同)3,500元，變更為一般民眾3,000元、在學學生或身障人士2,500元。

(三)會議及報到時間調整：

1、領隊會議：原訂114年7月4日下午7時假中壢亞運保齡球館辦理，變更為114年8月9日中午12時30分假原場地辦理。

2、裁判會議：原訂114年7月4日下午7時假中壢亞運保齡球館辦理，變更為114年8月9日中午12時40分假原場地辦理。

3、單位報到、賽程抽籤時間及地點：原訂114年7月4日上午9時假中壢亞運保齡球館辦理，變更為114年8月9日下午1時假原場地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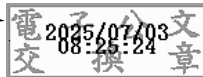
(四)申訴保證金：由3,500元變更為3,000元。

三、檢附旨揭賽事修正版競賽規程1份，或請逕至本局網站

(<http://www.dst.tycg.gov.tw>)—活動訊息區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保齡球委員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